

首页

教学教务

当前位置： 首页 > 教学教务 > 正文

新闻动态

教学教务

通知公告

学术动态



2026年数学与统计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发布时间：2026-06-16 点击量：338

2026年数学与统计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《西安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（西交教〔2025〕27号）和《关于2025级、2024级、2023级本科生转专业的通知》，结合我院办学实际，现就2026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各专业接收计划

专业	2025 级接收计划	
	跨学院	院内
数学与应用数学	2 人	1 人
信息与计算科学	1 人	1 人
统计学	2 人	1 人

注：不接收2024级、2023级转专业申请。

二、申请条件

- 1. 符合“关于2025级、2024级、2023级本科生转专业的通知”中转专业基本条件及其他事项要求；
- 2. 对数学相关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；
- 3. 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和人际沟通能力；
- 4. 在校就读期间无违纪记录。

三、审核程序与考核安排

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，主管本科教学的副院长任组长，各系主任（专业负责人）、教授代表为成员，负责转专业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审核程序

- 1. 7月20日9:00至7月21日17:00转专业学生需在教务系统（ehall.xjtu.edu.cn）中填报志愿，每个学生只允许填报一个专业志愿；请务必认真填报志愿，志愿一经提交，将不予更改。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，系统自动关闭，不再受理。

2. 7月21日前请将第一学年课程成绩单（学生事务大厅打印）、个人简介（包括本人简况，特长与爱好，对拟转入专业的认识等）交至数学楼101教务办公室。

3. 根据“申请条件”对申请者提交的材料进行初审。

4. 学院对初审通过的学生进行综合考核，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录取。

5. 教务处预计于2026年7月31日至8月2日（具体时间以“综合教学服务平台”中的时间为准）在教务处官网（jwc.xjtu.edu.cn/）公示转专业拟录取名单，公示期三天。学生可在公示期向接收学院提交书面撤销转专业申请，公示期结束后不再受理撤销申请。

（二）考核方式

1. 综合考核包括笔试和综合考查两部分，笔试占60%，综合考查占40%。

2. 笔试考试科目：《微积分》、《线性代数》课程相关内容（具体考试安排另行通知）

3. 综合考查：包括学业水平考查、面试等环节。内容包括：一年级主干课程学习情况、学生的英语听说能力、对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以及对专业方向的了解、未来的学业规划、综合素质及能力等。

四、录取规则

根据各专业接收计划，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（同分情形下按笔试成绩高低排序）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学院接收计划一经公布不得更改，院外学生录取时严格落实“应录尽录”原则：若报名人数超出接收计划数时择优录取，实际录取人数为接收计划数；若报名人数低于接收计划时，对达到转专业接收要求的学生全部接收，对确实暂达不到专业接收要求的学生，学院为其提供预修机会。参与预修的学生需签订转专业预修协议，学生在一年内获得指定课程学分且达到目标要求的，于次年转专业期间办理学籍转入手续。若未达到目标要求的，继续在原专业学习。

五、补修课程

转入我院各专业的学生开学第一周将学籍卡（两份）和补修课程确认书（教务处主页—信息服务—模板下载—《西安交通大学学生转院、系（专业）课程补修确认书》）交至数学楼101办公室。

补修课程列表

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学时	学分
MATH294507	数学分析 II-1	96	6
MATH294607	数学分析 II-2	96	6
MATH295307	高等代数与几何 II-1	80	5
MATH295407	高等代数与几何 II-2	80	5
MATH511807	数论基础	32	2
PHYS281509	大学物理 II-1	64	4
PHYS281809	大学物理实验 I-1	32	1

注：转入学生如已修过相同学分、相同课程者可申请免修；如未修或虽已修、但学分低于“补修课程列表”中的课程，必须补修该课程。转专业学生必须在第6学期结束前修完转入专业培养方案内所需全部课程，否则将不得参加当年免试研究生推荐。

六、咨询安排

时间：7月13日—7月14日每天工作时间（节假日除外）

地点：数学与统计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（数学楼101室）

电话：82663742 马老师

2026年5月26日

下一篇：[数学与统计学院2026年（第十五届）全国大学生数学夏令营通知](#)

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咸宁西路28号 西安交通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
邮编：710049 电话：86-29-82668551 传真：86-29-82668551

[院长信箱](#)

[书记信箱](#)

[学院信箱](#)

